

附表 7 物業統計資料 (在2014年3月31日)

物業分類	物業數目	%
(i) 由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[並不包括第(iv)項的單位](租金(如有的話)在綜合報稅表內申報)	866,393	36.03
(ii) 聯名擁有、分權擁有及由非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[並不包括第(iv)項的單位]—		
出租	128,627	
其他用途或空置	569,346	29.03
(iii) 由法團擁有而根據《稅務條例》可豁免繳稅	440,874	18.34
(iv) 受轉讓限制的居者有其屋計劃或私人機構參與發展計劃單位	300,562	12.50
(v) 新業權 — 有待分類	98,484	4.10
總數	2,404,286	100.00

按物業的擁有人數目分類	物業數目	%
物業有： 1個擁有人	1,518,135	63.14
2個擁有人	822,822	34.22
3個擁有人	41,391	1.72
4個擁有人	10,578	0.44
5個擁有人	4,565	0.19
6至10個擁有人	5,479	0.23
11至20個擁有人	1,166	0.05
超過20個擁有人	150	0.01
總數	2,404,286	100.00